附件1

梅河口市国有企业“盘清家底”工作专班

为确保全市国有企业资产清查工作顺利进行，市政府决定成立梅河口市国有企业“盘清家底”工作专班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专班组成

**组 长**：陈国磊 新区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
**副组长**：白任权 新区国资局（市国资委）局长（主任）

**成 员**：各相关行政事业单位分管企业负责人、各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、各国有企业（集团）主要负责人

二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工作专班负责组织领导本次国有资产清查工作，贯彻落实上级相关工作部署，统筹研究解决工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。

（二）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白任权兼任，成员由新区国资局（市国资委）负责协调。专班办公室主要职责为执行专班部署安排，承担专班日常工作，实时跟进督促工作进度，定期向工作专班报告各项工作推进情况等。